



「栗在守護 醫起來相助」醫療卡說明

本分會基於同理及關懷之宗旨，邀請苗栗縣轄區內的各醫療院所，規劃辦理「司法保護醫療關懷聯盟」，建立完善的醫療聯繫關懷網絡，針對轄區內弱勢之犯罪被害人家庭，只要持「栗在守護 醫起來相助」醫療卡至合作院所就診，享免掛號費或免部分負擔費用等措施。

因您符合核發標準，若有意願申請，歡迎於服務時間致電(037-359997)犯保苗栗分會洽詢或填寫背面申請書後，以傳真(037-323279)或寄回(苗栗縣苗栗市中正路 1149 號 犯保協會收)，後續會由承辦專員與您聯繫。

申請截止日期： 年 月 日下午 前

》醫療卡使用說明

1. 本方案於 **114 年 1 月 1 日** 正式實施。(114 年為試辦年)
2. 持「栗在守護 醫起來相助」醫療卡至「司法保護醫療關懷聯盟合作醫療院所」就診，即可享有 **12 次** 免掛號費或免部分負擔費用。
3. **核發資格**：因犯罪行為被害致死亡或重傷之保護服務對象，且有以下其一身份：社會福利身分者、貧困邊緣戶、重傷家庭，經分會審核後核發。
4. 每戶予以核發一張醫療卡為限，**限二親等內直系血親及其配偶或經分會評估有核發必要之親屬(如生活上主要照顧者)**，每戶最多核發 4 人。
5. 每卡至多核發 6 年，中途停止核發，仍繼續計算年限。
6. 遺失不補發。
7. 舊卡換新卡：每年年底前需繳回當年度醫療卡換取下一年度醫療卡。遺失者簽屬切結書後核發。

如有疑問，歡迎致電犯保苗栗分會洽詢(8:30-17:30，中午休息時間為 12:30-13:30)

TEL：.037-359997、037-353410#227、228

》目前合作院所 (因可能變動，實際依犯保苗栗分會及臺灣苗栗地檢署公告為主)

合作院所	醫院							診所								
	大千醫院	新生醫院	南勢醫院	大順醫院	苑裡李綜合醫院	為恭醫院	福苗診所	後龍診所	公館診所	竹南診所	舒康診所	崇仁診所	苑裡怡安診所	苑裡良宜診所	苑裡安和診所	通霄宜佑診所
免掛號費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	●
免部分負擔費用	-	-	-	-	-	-	-	-	-	-	-	-	●	●	●	●



「栗在守護 醫起來相助」醫療卡申請表

》被害人姓名	》被害案由	》案號(分會填寫)		
》申請順序 (至多4人，身分限被害人本人、二親等內直系血親、被害人配偶、其他親屬，申請人順序為提供分會參考之用，除被害人本人之外，其他申請人需經分會評估後核發。)				
順序	申請人姓名	與被害人關係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